

证券简称：*ST 恒立

证券代码：000622

公告编号：2016-29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有效、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本公司”）于2016年5月31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华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华阳控股”）的告知函，函中内容如下：

华阳控股共持有本公司76,496,653股股票，其中55,000,000股股票2013年因涉及诉讼被司法机关冻结。华阳控股于2016年5月30日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查询持股情况时获知所持有本公司的共计76,496,653股股票已为解除冻结状态。

截止本公告日，华阳控股共及持有本公司76,496,653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99%。此次股权解除司法冻结后，华阳控股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已无司法冻结及质押情形。

特此公告

恒立实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一日